

羅馬書 9:19–33

主題：神主權的呼召、救恩的普世性與人信心的回應

講員：汪科傳道

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平安！

感謝神，讓我們再一次進入羅馬書的查經預查時光。今天的經文是第九章十九到三十三節。這段經文在保羅神學中佔有重要地位，它不僅延續前段（9:1–18）中關於神主權揀選的討論，也進一步引導我們進入一個關鍵主題：**神的主權如何與人的信心回應一同構成救恩歷史的真實。**

這段經文，若以屬靈眼光來看，是在幫助我們理解神的救恩計劃不僅關乎一個民族或一種制度，而是攸關全人類——猶太人與外邦人、信的人與不信的人——在神的歷史舞台中如何因應祂的旨意與恩典。

一、質疑神的主權（19–21）

第十九節開頭的問題：「這樣，他為什麼還指責人呢？有誰抗拒他的旨意呢？」其實是從人性的邏輯出發，挑戰神主權的正當性。這裡的問題不是出於敬虔的探索，而是出於辯駁的心態。

保羅的回答不是細細講解神的意念如何合理（因為神的意念本來就高過我們的意念），他反而用三個重磅式的問句擊中要害：

1. 「你這人哪，你是誰？」（20 上）這句話直指人的位置與身份。當人想審判神時，已經站錯了位。保羅用這句反問提醒我們：人是受造的，被限制的，無法與全能的神並列而論。

2. 「受造之物豈可向造他的說：你為什麼這樣造我呢？」（20 下）這不僅是哲學問題，更是信仰姿態的問題。人若不認識自己的本質，便無法接受神的主權；而若無法接受神的主權，就難以領受祂的恩典。

3. 「窯匠難道沒有權柄從一團泥裡拿一塊作貴重的器皿，又拿一塊作卑賤的器皿嗎？」（21）這比喻來自於以賽亞書（賽 45:9; 64:8）與耶利米書（耶 18:6）的先知傳統。在猶太人的思想中，窯匠與泥土的形象代表神對祂子民的主權與塑造的自由。這裡保羅重申：神創造萬有，祂有權按著祂的計劃塑造人與歷史，無需向任何人交帳。

這不是否定人的價值，而是重申神的主權優先性。我們若不了解神的主權，就無法正確理解救恩的恩典；若誤解主權，就會錯解救恩。

二、主權中彰顯的憐憫與忍耐（22–24）

保羅進一步補充說明神在救恩歷史中的主動與忍耐。這裡出現一對對照性的器皿：

- 預備遭毀滅的器皿 (v.22)
- 預備得榮耀的器皿 (v.23)

神的忍耐並非縱容

「多多忍耐寬容那可怒預備遭毀滅的器皿」：這句話表達神對於悖逆者的容忍，不是因為祂不審判，而是祂有極大的忍耐與等待（參彼後 3:9）。例如：法老的心剛硬了十次，神才降下最後審判。神的容忍是要人悔改，而不是證明祂不公義。

神的榮耀並非偏愛

「又要將他豐盛的榮耀彰顯在那蒙憐憫...預備得榮耀的器皿上」：這指出神救恩的計劃，是為了彰顯祂恩典的榮耀。稱義、成聖、得榮耀，都是神恩典的果實，並非人的功勞。

神呼召的是誰？

第 24 節明確指出：「這器皿就是我們，被神所召的，不但是從猶太人中，也是從外邦人中」。這是一個震撼性的聲明：救恩的呼召突破了民族與血統的界線，完全根據神的主權與人的信心回應。

三、舊約的預言與神救恩的普世性 (25–29)

為了證明外邦人得救與猶太人中只有餘民得救的觀念不違背舊約，保羅引用了何西阿書與以賽亞書兩位先知的話語。

1. 《何西阿書》的應用 (25–26 節)

何西阿書原本是針對北國以色列的背叛與神的憐憫，神藉何西阿的孩子的名字來預言：「羅·阿米」（不是我子民）與「羅·路哈瑪」（不蒙憐憫）將轉變為「我子民」與「蒙憐憫的人」。保羅把這應用在外邦人身上，說明：救恩臨到那些原本與神無關的人，正是神救贖擴張的記號。

2. 《以賽亞書》的預言 (27–29 節)

以賽亞強調：雖然以色列人如海沙，得救的只是餘民。保羅用這話來指出：不是每一位亞伯拉罕的肉身後裔都必得救，而是那真正信靠神、回應神應許的人才是應許之子。這與前文 9:6–8 的主題相呼應。

餘民教義不只是憐憫的象徵，也是神信實不變的證據。即使在審判中，神仍不會忘記祂與列祖所立的約，仍然存留一群人為祂作見證。

四、信心的義與跌倒的石頭 (30–33)

最後一段 (30–33 節) 保羅鋪陳出兩條道路的對比：

- 外邦人：不追求義，卻因信得著了義。
- 猶太人：努力追求律法的義，卻因不信而跌倒。

這一逆轉性的結果，是保羅對救恩真理的集中總結。

1. 外邦人為何得義？

他們沒有律法，卻願意憑信心接受基督。他們沒有背景優勢，卻擁抱了福音的本質：**不是靠自己達成義，而是接受那從神而來的義——基督自己。**

2. 猶太人為何失落？

他們擁有律法，卻誤將律法當作得救的工具。他們努力「行」，卻不願「信」；努力「守規矩」，卻不願承認自己無法自救。結果，他們在義的終點——基督——面前絆倒了。

保羅引用以賽亞書（賽 8:14、28:16）指出：「我在錫安放一塊絆腳的石頭...信靠祂的人必不至於羞愧。」基督是那「石頭」——對信的人是根基，對不信的人是絆腳。

這提醒我們：**福音既是安慰，也是挑戰。它使驕傲者跌倒，使謙卑者得站立。**

五、生活應用與屬靈反思

1. 謙卑承認神的主權，不以人為中心地思考救恩。

我們無法命令神、審判神或限制神；相反，我們當以敬畏與順服的心，承認祂的智慧、主權與救贖旨意。

2. 確信神的恩典足以覆蓋一切背景、民族與過去。

外邦人可以得救，最卑微的人也可以蒙召。你的信仰不是靠傳統、血統或表現，而是靠對基督的信心。

3. 防止在宗教習慣中失去對基督的信靠。

猶太人跌倒不是因他們不熱心，而是因他們不肯以信心接受基督。今天的教會也可能如此：滿有宗教形式，卻缺乏信心的實質。

4. 為不信主的親人與民族代求，仰望神的憐憫與主權。

正如保羅為他的骨肉之親憂傷流淚，我們也當求神在祂的主權中施恩，把更多的人呼召歸入祂的榮耀中。

結語：

神是窯匠，我們是泥土。祂有權柄，也有計劃；祂有主權，也有慈愛。祂不是任意揀選，而是根據祂豐盛的恩典與完備的智慧，呼召外邦人與猶太人一同進入祂榮耀的救恩。願我們都成為那「預備得榮耀的器皿」，以信心回應祂的呼召，並一生不至於羞愧！